

遗失张升《工程师证》，证号：20140510，声明作废。

遗失张旭《工程师证》，证号：20140511，声明作废。

遗失印德勇《就业失业登记证》，证号：3411220011012682，声明作废。

遗失安徽金迈物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MA2N1Q2T86)财务专用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滁州市顺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3695717074T)2020年09月03日前所有公章，声明作废。

遗失李燕《就业失业登记证》，证号：3411220012031581，声明作废。

遗失周佑安出生医学证明，编号：T340282729，声明作废。

遗失天长市汉涧镇许一凡出生医学证明，编号为：O340843717号，声明作废。

遗失天长市汉涧镇王一非出生医学证明，编号为：O340843716号，声明作废。

遗失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滁州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3MA2RR8X207)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乐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3750003178401，声明作废。

遗失王丹《出生医学证明》，编号：U340177352，声明作废。

遗失付爱玲《就业失业登记证》，证号：3411220011009417，声明作废。

遗失来安县得灵制衣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2758544036F)原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汤如静《就业失业登记证》，证号：3411010015024055，声明作废。

遗失来安县得灵制衣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2758544036F)原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遗失汤如静《就业失业登记证》，证号：3411010015024055，声明作废。

滁州日报社广告中心合作热线



0550-2175666  
15175500999

天长办事处 简主任 13955097038



滁州市司法局、琅琊区司法局在滁州市北街联合开展“把法治会带回家”助力农民工返乡普法宣传活动



滁州市司法局在南谯区珠集镇北关村开展法治宣传进村活动



市司法局组织志愿者深入滁州市品城小区，开展“周五一小行，扮靓我家”环境整治和文明创建宣传活动

# 凝聚实干磅礴力量 同心共筑文明城市

## ——滁州市司法局文明创建工作纪实

刘金鑫 孙椿举

文明，是城市发展的灵魂；文明，是城市进步的标志。近年来，滁州市司法局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号召，把创建工作扛在肩上、抓在手中、落在心里、落到实处，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扎实种好文明城市创建“责任田”，助力我市文明城市创建成功。

### 党建引领 夯实文明创建根基

纲举则目张，魂在则本固。近年来，市司法局牢牢抓住党建引领这个“纲”，牢牢把握党建为民这个“魂”，积极探索“党建+文明创建”的模式和做法，让党建引领与文明创建相互促进、相互融合。



市司法局赴定远县帮扶开展《民法典》宣讲和“七一”走访慰问

不断夯实党建工作责任。结合机构改革，调整完善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立机关党委机关纪委，修订《市司法局领导班子联系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建立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党建任务清单等落实机制；抓实“三会一课”制度，周密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全局党员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认真抓好《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等学习宣传，将意识形态学习教育列入党组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落实“滁州司法”等“两微一端”信息发布审核机制，推进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专网完善等网络安全项目建设。

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该局党组多次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召开全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开展“严强转”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行动、“三个以案”警示教育；修订完善岗位廉政风险点防控机制，梳理廉政风险点109个；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全力支持纪检组开展工作，“三重一大”均邀请纪检组参加监督，按季度深入开展“三查三问”。

### 聚焦重点 全面深化创建实效

一直以来，市司法局始终以高度大局意识和扎实行动保障认真履行创建责任，聚焦问题短板，立行立改注重工作落实，结合实际突出创建内容，着力以创建促工作提升，以尽责彰显司法行政文明形象。

在创建伊始，该局就制定了详细的文明创建规划，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文明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把文明建设融合各项日常工作，形成一岗双责、“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股室中层配合抓及全局干部参与的共抓共建工作格局。

统筹加强法治建设，全面推进依法治市成效。该局以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抓手，大力加强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决策和执法监督，进一步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形成良好法治氛围。

树立司法为民理念，深化拓展公共法律服务。该局不断突出法律服务职能，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融合发展，开展人民群众公共法律服务获得感和满意度“双提升”活动，为全市困难群众，特别是农民工、未成年人等重点群体提供优质法律服务，超额完成年度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目标任务。



市司法局在陵南社区开展疫情防控法治宣传

强化特殊人群管理，着力构建依法治理新格局。不断探索“枫桥经验”新模式，创新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在全省率先实现商会调解委员会市、县两级全覆盖；不断推进刑罚一体化建设，着力构建“1334”社区矫正工作新格局；紧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不放松，针对涉黑涉恶工作特定群体、对象采取定制式、跟进式服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显著。



市司法局在琅琊区琅琊镇开展“送法进乡村”法治宣传志愿服务活动

### 队伍建设 锻造司法行政“铁军”

“打铁还需自身硬，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必须强素质出成效。”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为此，该局积极探索创新干部队伍建设新机制，坚持司法行政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方向，全力锻造一支绝对忠诚、干事担当、干净自律、充满活力的司法行政铁军。

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修订《中共滁州市司法局党组议事规则》，建立向市委请示汇报事项清单，明确请示、报告、报备具体事项，并及时跟进市委要求进行动态调整；严格执行党组工作条例、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落实“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

持续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印发《全市司法行政机关领导干部直接听取群众批评意见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主要领导带队参加“严强转”专项行动电视公开问政和政风行风热线，推动进一步转变作风。认真落实中央八项精神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贯彻到基层减负相关要求。认真开展“以案促改”工作，专题开展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组织机关干部分别赴定远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警示教育基地和清流监狱开展警示教育，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树立正确用人导向，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对所属单位选人用人工作进行全面“体检”，认真落实选人用人各项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单位干部选人用人工作的监

督，不断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力，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司法行政队伍提供坚强保障。同时鼓励干部到基层艰苦岗位锻炼，用榜样的力量引领全系统形成人人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

### 提质增效 丰富文明创建内涵

市司法局坚持结合自身特点，精心设计载体，拓宽创建渠道，丰富创建内容，使文明创建内涵日益深化，社会影响不断扩大。

打造志愿服务品牌，引领行业新风。发挥法律服务志愿队伍作用，深入开展“党建带群建，合力抓创建”，着力抓好《滁州市文明促进条例》宣传贯彻执行。该局扎实开展文明出行“四个一”实践活动，常态化安排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每周安排1个机关科室负责路段日常巡查，周五由1名局领导带队集中上路开展“净城双检”活动。组织开展“亭城法援”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为助力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决战决胜贡献力量。

深化“我们的节日”系列教育活动。在“春运”、“五一”等节假日及重点时段，开展文明旅游志愿服务活动；在春节、元宵节期间组织全体职工开展猜灯谜等娱乐活动；在



市司法局到鼓楼社区开展“夏送清凉，爱满亭城”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

清明节期间，组织全体机关工作人员到烈士陵园参与祭奠英烈活动；在端午节期间，组织开展包粽子活动及中华经典诵读活动；重阳节期间慰问敬老院，充分发扬尊老、敬老、爱老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

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努力提升全民法治素养。强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深入开展“江淮普法行”、“法律六进”系列法治宣传活动和“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全面提升广大市民参与法治宣传教育的普及率，完成“全民法治宣传教育的普及率超过95%”目标任务。



市司法局老干部支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



市司法局在滁州市城管执法局开展送法进机关法治宣传



市司法局在植物园开展社区矫正法治宣传